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新能源项目合作协议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上海核工程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核工程设计院”）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为实现优势互补、强强联合、共同发展的总体目标，双方拟共同开发靖远煤电风电、光伏、分布式风电能源、智慧能源、核能供热、氢能利用等市场，实现合作共赢、共同发展。

公司与上海核工程设计院、国家电投集团新疆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能源公司”）签署了《甘肃省靖远矿区1GW农光互补智慧能源工程项目合作协议书》。靖远矿区1GW农光互补智慧能源工程项目位于甘肃省白银市平川区黄桥镇，拟占地面积约30600亩，总装机容量超过1GW，将建设成集智慧能源光伏电站与畜牧业产供销一体化相结合的现代化示范基地。公司将与新疆能源公司合资成立项目公司，具体执行本项目的投资建设工作；新疆能源公司负责主导开展项目资金筹集、项目前期规划及行政审批相关工作，确保本项目具备开工建设及并网发电条件；公司充分发挥自己作为当地企业的资源优势，配合新疆能源公司开展项目规划、项目备案、用地审批、电网接入、项目核准以及其他必要的行政审批工作；上海核工程设计院负责为本项目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相关方签署了合作协议书，尚未签署具体项目的正式投资协议。本协议签署后在实际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存在导致协议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作及有关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肃靖远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9 日